

梅州市商务局
收 收字第 138 号
文 2018 年 1 月 8 日

广东省商务厅

粤商务贸函〔2018〕2号

广东省商务厅关于举办 2018 年广东（波兰） 商品展览会的通知

各地级以上市商务主管部门，有关进出口企业：

为积极引导我省企业开拓中东欧市场，抢抓出口订单，我厅将于 2018 年 6 月在波兰华沙举办的中国波兰商品展览会期间以展中展形式举办“广东（波兰）商品展览会”，并将此次展会列为我厅明年重点打造的境外展览平台。现就展会相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广东（波兰）商品展览会基本情况

名称：广东（波兰）商品展览会

主办单位：广东省商务厅

承办单位：广东潮域展览有限公司

时间：2018 年 6 月 6-8 日，展期 3 天

地点：华沙国际展览中心

参展商品：家居用品、礼品赠品、玩具与母婴用品、消费类电子电器、五金建材、餐厨、服装面料等。

波兰市场简介：波兰地处中欧，可向中、东、西欧市场辐射，

便于广东商品进入欧洲市场。波兰是中东欧人口最多，经济最发达的国家。波兰自中国进口的主要商品为机电产品、纺织品及原料和家具、玩具、杂项制品，2017年三类产品进口额合计占波兰自中国进口总额的69.9%，分别达到81.6亿美元、13.7亿美元和13.5亿美元，分别增长5.5%、7.2%和20.4%。

二、扶持政策

依法办理工商登记注册并进行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近三年在外经贸业务管理等方面无违法、违规行为的参展企业，可根据相关规定申请国家和我省相关资金。

三、相关要求

打造此次展览平台是我厅积极参与国家“一带一路”战略布局，加强和波兰贸易往来的重要工作。广东潮域展览有限公司作为本次展会承办单位，承担招展及展会相关配套工作。请各市商务主管部门按照我厅的工作部署，积极做好宣传发动和组展组团工作。有意参展的地市和企业请直接向展会具体承办单位-广东潮域展览有限公司咨询报名。

附件：2018年广东（波兰）商品展览会参展申请表



（联系人及电话：省商务厅 李永洲 020-38819857，广东潮域展览有限公司 廖秀婷 020-38555560）

抄送：本厅对外贸易处。

[共印 28 份]

附件：

2018年广东（波兰）商品展览会参展申请表（合同书）

展览会名称	2018年广东（波兰）商品展览会			申请光地	（平方米）				
				申请标摊	（个）				
展出日期	2018年6月6-8日	地点	华沙国际展览中心	展位费					
申请单位名称（任务 通知书发放依据）	中文								
	英文								
参展人数		行程选择	1. 展期随团 <input type="checkbox"/> 人数： 2. 全程随团 <input type="checkbox"/> 人数：						
申请单位地址	中文								
	英文								
产品内容（大类）	中文	申请单位盖章							
	英文								
展品内容（具体）	中文								
	英文								
是否参加货运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联系人	电话								
邮 编	传真								
E-mail									
主页									
广东潮域展览有限公司 地址：广州市天河路315号广东外经贸大厦30楼 邮政编码：510087 电话：020-38555560 联系人：廖秀婷 邮箱：graceleow@chaoyu-expo.com * 参展费用和汇款账号以组委会发放的收费通知书为准。				组委会 确认盖章					
说明： 1. 本申请表（合同书）一式二份，经双方盖章确认后即开始具有法律效力。 2. 本申请表一经确认，请于5天内将展位费以人民币一次汇入组展单位指定的银行账户，逾期组委会有权不予以保留预订展位。 3. 参展单位申请经我方盖章确认后不得退展，否则参展单位要承担所发生的一切费用，主办方将扣除10%的展位费作为手续费。 4. 若主办方因故取消办展，只退回报名企业所交的参展费用，不承担其他任何责任。 5. 主办方收到全额展位费后，将为参展单位开具参展发票。 6. 凡实际出运展品或实际展品价值与贵单位申报不符造成的损失由参展单位负担。 7. 遇人力不可抗拒，如战争、罢工、自然灾害等，给参展单位带来的损失由双方协商解决。									